

家警告全球恐進入強震活躍期，而台灣位處地震帶，也屢傳大樓外牆磁磚剝落，砸死砸傷路人事件，更應未雨綢繆，及早預防，據此，特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協調內政部，責成地方政府建管單位編列經費，委託各縣市土木及結構技師公會全面會診老舊建築結構及補強，尤其應加強三十年以上老舊建築大片外掛式外牆全面安檢，以維護路人及住戶安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五案：

本院委員丁守中等 21 人，針就近來地震頻傳，台灣 4 月 20 日發生規模 6.3 地震，尼泊爾 25 日發生規模 7.9 強震，專家警告全球恐進入強震活躍期，而台灣位處地震帶，也屢傳大樓外牆磁磚剝落，砸死砸傷路人事件，更應未雨綢繆，及早預防，據此，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協調內政部，責成地方政府建管單位編列經費，委託各縣市土木及結構技師公會全面會診老舊建築結構及補強，尤其應加強三十年以上老舊建築大片外掛式外牆全面安檢，以維護路人安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近來各地屢傳大樓外牆磁磚剝落，砸死、砸傷路人事件，令民眾感到萬分憂心。依最近一期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口及住宅普查資料（99 年），截至 99 年之統計資料，臺灣地區超過 30 年以上之住宅約占總住宅量之三分之一以上，而依據內政部統計資料，至 2014Q2 為止全台六大都會區中，平均屋齡都超過 20 年，其中台北市住宅平均屋齡高達 30.78 年，在台北市屋齡 20 年以上的老屋，有 68.3 萬多間，等於每 4 間北市住宅，就有 3 間以上屋齡超過 20 年。隨著建物老舊，政府須更重視大樓外牆磁磚剝落造成之公安危害。

二、近來地震頻傳，台灣 4 月 20 日發生規模 6.3 地震，尼泊爾 25 日發生規模 7.9 強震，專家警告全球恐進入強震活躍期，而台灣位處地震帶，更應未雨綢繆，及早預防，據此，公共工程委員會應協調內政部，責成地方政府建管單位編列經費，委託各縣市土木及結構技師公會全面會診老舊建築結構及補強，尤其應加強三十年以上老舊建築大片外掛式外牆全面安檢，以維護路人安全。

提案人：丁守中

連署人：許淑華 廖國棟 簡東明 王惠美 鄭天財

李桐豪 邱文彥 吳宜臻 賴士葆 陳鎮湘

林德福 何欣純 尤美女 蔡其昌 李應元

林滄敏 王育敏 周倪安 蔣乃辛 楊玉欣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回頭處理第一案，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貴敏：（17 時 24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及本院委員陳鎮湘、林德福、楊玉欣等 24 人，為遏止並減緩溫室效應所造成全球氣候變遷，台灣雖非 1992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UNFCCC）及 1997 年日本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之簽署國，日後仍需遵守相關國際公約。又，鑑於臺灣每人平均排碳量約為

10.95 公噸，超過全球每人每年平均排碳量為 4.51 公噸之 2.4 倍，及參酌 2012 年 12 月 8 日在杜哈（Doha）舉行的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已決議延長京都議定書之約束效力期限至 2020 年止等情事。為了避免台灣日後沒有辦法符合國際減量排放之要求，建請行政院儘速擬定因應措施。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一案：

本院委員李貴敏、陳鎮湘、林德福、楊玉欣等 24 人，為遏止並減緩溫室效應所造成全球氣候變遷，台灣雖非 1992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UNFCCC）及 1997 年日本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之簽署國，日後仍需遵守相關國際公約。又，鑑於臺灣每人平均排碳量約為 10.95 公噸，超過全球每人每年平均排碳量為 4.51 公噸之 2.4 倍，及參酌 2012 年 12 月 8 日在杜哈（Doha）舉行的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已決議延長京都議定書之約束效力期限至 2020 年等情。為免我國日後無法符合國際減量排放之要求，爰建請行政院儘速擬定因應措施。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我國雖非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及京都議定書之簽約國，有鑑於該國際公約之簽約國與我國進行國際貿易之際，將可能設立各種碳關稅、低碳產品標準等貿易障礙，迫使我國達成積極減排，或向其付費購買碳排放權之不利結果。例如美國清潔能源安全法案中表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未實施碳減排政策的國家，必須先向美國購買碳排放配額和碳排放許可，其產品才能進入美國市場。

二、另，根據歐盟聯合研究中心（Joint Research Center of European Commission）在 2010 年的資料，南韓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在全球排名第七，約占總量 5.9 億公噸的 1.8%。而南韓非京都議定書強制性承諾減量之國家，其國會早於 2012 年 5 月 2 日通過碳排放交易法案，決議自今年 2015 年起開始實施碳排放交易制度，其目標是在 2020 年以前降低 30% 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三、行政院先前所提出之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或是能源稅條例草案，其減量方式及目標尚不明確，不足以因應未來五年內國際社會要求我國減量排放溫室氣體之要求。爰建請行政院擬定具體可行之措施，因應未來國際要求台灣對於溫室氣體排放量管制及減量排放。

提案人：	李貴敏	陳鎮湘	林德福	楊玉欣	
連署人：	孔文吉	林滄敏	呂學樟	徐少萍	張慶忠
	陳歐珀	江惠貞	林岱樺	呂玉玲	周倪安
	陳碧涵	簡東明	王育敏	潘維剛	林德福
	蔣乃辛	賴振昌	詹凱臣	蔣乃辛	蔡正元
	李桐豪	林滄敏	呂學樟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臨時提案均已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7 時 25 分）